

合 同 书

合同名称：2025-2027 年度武宣县校园餐（含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食堂食品原材料集中采购统一配送项目

项目编号：LBZC2025-G1-230001-YZLZ

签订合同地点：广西武宣县

签订合同时间：2025 年 2 月 20 日

备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再与具体片区学校签订子合同，每月根据《货物需求一览表》由双方共同拟定参考食谱，确定食品供应的品种，供各学校选择食品采购。

合同书

名称：2025-2027 年度武宣县校园餐（含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食堂食品原材料集中采购统一配送项目

编号：LBZC2025-G1-230001-YZLZ

甲方：武宣县教育体育局（采购人，简称“甲方”）

乙方：武宣县仙润实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标供应商，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

一、合同文件

1.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且按以下排列顺序优先适用：

- (1) 本合同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函、投标报价表和售后服务承诺等全部投标文件；
- (4) 甲、乙双方商定确认后的补充协议；
- (5) 合同基本条款。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 货物采购和服务内容

本合同所涉及的乙方应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内容详见《项目需求一览表》中所列内容和“合同基本条款”。

4. 合同金额

根据中标通知书的中标内容，根据中标通知书的中标内容，在合同期内，合同金额为：¥190000000.00（含税）；折扣率为：95%；每月结算价具体以实际采购量为准。

二、供货的对象范围：为武宣县各学校食堂配送食品和食材的果蔬、禽蛋类、肉类、冻品类、大米、食用植物油、大米制品、豆制品、面食类、调味品、水产类、学生饮用奶、

鲜鸡蛋、相关配餐等。

三、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三年，从 2025 年春季学期开学日起至 2027 年秋季学期结束日止（结束时间 2027 年秋季学期实际放假时间为准）。

四、进校食品价格核定：原料价格必须按照“随行就市、保本微利”为原则。平时以武宣县城区大型超市价格作参照，经过三家超市询价的平均价作一定比例的下浮优惠，并保持相对稳定。如市场价格有波动，涨跌超过原定价的10%，且持续10天及以上，学校或乙方要及时以书面形式提出重新询价，经过核实属实，则对涨跌部分食材重新询价。原则上每月询价一次，即当月月底询次月食材价格。县教育体育局、配送食材的学校代表、中标人代表一起到三家大型超市进行询价。每次结算的基准价均以前一次询价的零售均价为准，以此类推。其中，某项产品的供应单价=当时的基准价×折扣率。（注：开学后第一个星期的供应单价，由开学前一个星期询价结果确定基准价）

五、质量保证

1. 所有配送的食品原材料都必须符合现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及国家、地方教育及食品安全的政策规定的质量标准要求。

2. 严格按国家食品卫生标准要求执行。乙方必须保证配送的食品具有相关部门认可的检验合格证书。凡是《食品安全法》禁止经营的食品一律不得采购和使用，严禁配送“三无”食品、有毒、有害、过期、变质、假冒伪劣等不合格食品。

3. 交货时如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中标人实行“包退包换”，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4. 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国家和市政府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甲乙双方应当接受。

5. 食品交付并验收合格后，如因甲方存储不当或烹饪不当等原因造成食品安全问题的，由甲方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及所发生的费用。

6.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及要求对配送到各学校食堂的食品与各学校共同抽取样品进行封存。

六、验收：每次由学校组织人员进行现场验货，检验不合格的产品，学校有权拒收。

1. 货物的验收工作由采购方和供货商共同进行；

2. 每批次供货时须向所供各学校食堂提供投标货物质量自检报告单，并同时向采购方

提供每批次自检报告；如提供的是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3. 验收方法：物料的验收工作由采购方和供应商共同进行。供应商提供的产品须经过采购方验收人员的检验，若产品外观、包装、形式不能达到食品卫生要求，当即拒收；供应商不能满足食品的质量及售后服务要求时，采购方有权进行处罚或终止合同。

4. 验收工作的一般程序为：根据食品请购清单的具体要求，对所购物料进行清点逐项记录。验收结束后，验收人员在验收单上签字。对未能通过验收的，一律退货、更换直至验收合格。

5. 乙方必须建立快检室，按要求配备农残、兽残快检仪等设备设施，对蔬菜、畜禽肉、水产品、水果、鲜蛋等实现快检全覆盖。必须先完成快检，得到快检结果后方可配送食用农产品。快检结果记录表要加盖公司业务章，随货同行，不能过后再补。

6. 其他配送的食品原料必须符合相应的国家卫生、安全标准要求。

七、交货期及交货方式

1. 交货时间：按甲方要求。

2. 交货方式：根据学校送货通知的要求，分批及时配送。

3. 交货地点：学校指定地点，部分教学点营养午餐需负责进行派送，详见配送清单。

八、付款方式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以学生在校天数数据实结算支付金额。付款人为武宣县各学校。

2. 付款方式：

(1) 每月 10 日结算上月合同款，乙方应于结算日前 3 日内提交结款申请书，甲方于收到该申请书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按乙方提交的各校收货证明核算数量及对应的金额进行核对工作，如无异议，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拨付上月结算合同款。

(2)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各校收货证明核算数量及对应的金额进行核对无异议后，乙方开具正式税票给甲方。甲方收到正式税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否则甲方支付款项时间顺延至乙方能够开具正式税票后计算 10 个工作日。

(3) 甲方具体支付金额为实际发生金额，货物在配送过程所发生任何费用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九、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协同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管理部门不定时地对乙方供应的食品原材料进行抽检，严把食品质量、安全关。

2. 甲方督促所辖学校严格按照规定验收乙方供应的食品原材料，把好质量关，对不符合要求的食品原材料有权拒收和要求及时退换，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是武宣县学校食堂食品原材料统一配送管理工作的行政主管部门。

3. 甲方督促所属学校及时向乙方提供食品原材料的详细采购计划，严格约束甲方所属学校不得擅自外出采购。

4. 甲方承诺严格要求所属学校不得刁难乙方，例如故意拖延验收、无正当理由拒不验收合格的货物、不按规定结算支付货款、向乙方提出任何不合理的和违规要求等。

5. 甲方必须坚持公正、公开、公平、合法的原则深入甲方所属学校进行检查指导、监督，对违规违约行为及时制止和处理，改进管理工作，化解工作中的矛盾。

6. 甲方要尊重和保护乙方的合法权益，团结协作确保学校食品原材料供应安全稳定，当甲方所属学校与乙方发生纠纷和遇到重大问题时，甲方必须进行协调处理，不得任由甲方所属学校私自违规处理。

(二)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自主经营开展业务，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收取费用。

2. 乙方必须在本协议签订之前向甲方缴交履约保证金 **人民币壹佰万元整 (¥1000000.00)** 或由银行或保险机构出具相应的保函。如果出现违规违约的情况，如影响学校后勤正常供给，不服从甲方管理，所供应的食品出现安全事故等情况。经上级相关部门认定后，甲方有权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罚金或者垫付临时处置相关事故所产生的费用，不足部分再由乙方补足。如果无违约情形，本协议终止后 7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由甲方向乙方如数退还。

3.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协调管理和监督。

4 乙方必须与甲方所属的各个学校签订详细的配送合同，合同条款不得背离本框架协议的实质性条款。

5. 乙方必须抓好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确保食品安全和稳定，备足货源。

6. 乙方必须根据甲方所属学校的通知要求，按时按质按量供货，不得以次充好，短斤缺两，延误供货，要讲信用，顾大局。

7.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包或分包。

8.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及要求对配送到各学校食堂的食品与各学校共同抽签样品封存。

9. 因食品质量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时，乙方必须及时支付师生的施救费、医疗费等费用。

十、违约责任

1. 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根据其情节轻重采购人将不予退还其部分或全部履约保证金，并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取消其供应商协议供货资格：

(1) 提供虚假材料的；

(2) 提供虚假投标材料的；

(3) 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工作人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4) 中标后弃标、拒签供货合同或供货时无正当理由拒绝供货的；

(5) 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2. 乙方供货价格必须按照“随行就市、保本微利”为原则。平时以各学校所在地区的食品信息价格作参照，作一定比例的下浮优惠，并保持相对稳定。如市场价格有波动，乙方要及时告知，原则上每周确定一次。（应不高于各学校所在地区市场上同类产品市场零售价格）甲方如发现供货价格明显偏离市场价格的，限期责令乙方整改。

3. 乙方应严格保证所供应的食品质量,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出现因食用其提供的食品致食物中毒等事故发生, 乙方应对此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食品交付并验收合格后，如因甲方存储不当或烹饪不当等原因造成食品安全问题的，由甲方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及所发生的费用。

4. 甲方有责任协助乙方与学校结算货款，协调乙方与学校的关系，监督和检查学校食堂安全卫生情况。

5. 无故不按采购学校规定、标准和时间供货造成违约的，每次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1000-10000元/次违约金。累计违约3次(含3次)以上，甲方及甲方所辖学校均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由乙方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十一、合同的修改：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经甲、乙双方同意，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本合同条款做适当变更。

十二、争议的解决

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向甲方所

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其它

1. 本合同未尽之事宜，可以经双方协商以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补充。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2. 乙方须在合同签订后五天内向甲方提交一份完整的配送方案，经甲方审定后方可执行。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武宣县教育体育局（盖章）	乙方：武宣县仙润实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地址：武宣县武宣镇城东路 15 号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武宣县武宣镇华宾路标准厂房技术研发楼“一照多址”
电话：0772-5213579	电话：0772-5211801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邮编：545900
开户行：_____	开户行：广西武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212512010112150500
日期：2025 年 2 月 20 日	日期：2025 年 2 月 20 日



采购需求

一、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4.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5.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 本一览表中的食品质量要求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选用其他同等品种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种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一览表中食品质量要求。

7. 中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根据学校送货通知的要求,分批及时配送到指定地点。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教育部《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规定》、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印发《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办法》的通知(教财〔2022〕2号)等文件

的通知、自治区食安办和自治区教育厅的《广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食品安全保障管理办法（试行）》、自治区财政厅和自治区教育厅的《关于印发广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加强中小学校食堂管理工作的意见》和《关于全区中小学学生食堂停止执行综合毛利率管理规定的通知》、《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教育厅关于规范全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试点县营养改善管理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坚持“学生健康第一”、“预防为主”的食品安全工作方针，为确保全县学校食品安全和顺利实施义务教育学校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进一步规范学校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行为，保障广大师生饮食卫生安全，有效改善学生营养健康状况，结合全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实际，拟对武宣县各学校食堂配送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食品和食材实行统一招标采购配送。

从 2025 年春季学期开学日起至 2027 年秋季学期结束日止（结束时间 2027 年秋季学期实际放假时间为准），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公开招标 1 家有资质、有实力、信誉好的企业为 2025-2027 年度武宣县校园餐（含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食堂食品原材料集中采购统一配送。为武宣县各学校食堂配送食品和食材的果蔬、禽蛋类、肉类、冻品类、大米、食用植物油、大米制品、豆制品、面食类、调味品、水产类、学生饮用奶、鲜鸡蛋、相关配餐等。

二、项目需求

1. 采购预算：壹亿玖仟万元整（¥190000000.00）
2. 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下表食堂食材的第 4 项产品“大米”。
3. 食品生产经营者应当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保证食品可追溯。并鼓励食品生产经营者采用信息化手段采集、留存生产经营信息，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
4. 采购需求一览表

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类别	序号	标的名称	所属行业	质量要求
食堂食材	1	果蔬、禽蛋类	工业	1. 果蔬：保证新鲜并通过农药残留成分测试，且符合现行国家食品安全法要求，并提供农残检测合格报告，应符合我国无公害蔬菜的卫生指标规定。蔬菜色泽新鲜，不脱水，无腐烂，无虫害，来源应当于受到地方政府部门监管的自有基地、食材菜基地或蔬菜专业流通市场，不得收购散户农民的蔬菜供应； 2. 蛋类：新鲜、无变质、无臭蛋，蛋壳清洁

			完整，灯光透视时整个蛋呈微红色，蛋黄不见或略有阴影，打开后蛋黄凸起完整并带有韧性，蛋白澄清透明，稀稠分明。
2	肉类	工业	1. 具有动物检验检疫合格证明、生猪定点屠宰证（猪肉类必须具备）、食品经营许可证； 2. 鲜肉必须为当天屠宰的，如遇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同意可改用品牌冷鲜肉。 3. 肉类可包含猪肉、牛肉、鸡肉、鸭肉等。
3	冻品类	工业	1. 具有动物检验检疫合格证明、“SC”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 2. 品质良好、包装完好、无异味、无病毒，有生产日期和保质期。
4	大米	工业	1. 包装要求：包装应符合《粮食销售包装》（GB/T17109-2008）要求，包装材料清洁、卫生，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的规定； 2. 标签标识：标明产品名称、净含量、生产者名称和地址、生产日期、保质期、产品标准号、质量等级、生产许可证号、产品批号等内容； 3. 质量要求：不低于《大米》（GB/T 1354-2018）二级籼米的要求，符合国家粮食卫生标准，具有“SC”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部门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大米剩余保存期不少于保质期的三分之二。 ▲4. 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大米根据 GB/T 1354-2018《大米》检验标准检测合格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5	食用植物油	工业	1. 包装要求：包装材料应清洁、卫生，不与花生油发生化学作用而产生变化，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和管理规定，符合《食用植物油销售包装》（GB/T 17374-2008）要求； 2. 标签标识：标明产品名称、净含量、生产者名称和地址、生产日期、保质期、产品标

			<p>准号、质量等级、生产许可证编号、产品批号等内容；</p> <p>3. 质量要求：花生油不低于《花生油》（GB 1534-2017）二级花生油的要求，不得掺有其它食用油和非食用油，不得添加任何香精和香料，其他菜籽油或调和油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具有“SC”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国家认可的检验部门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剩余保存期不少于原有保质期的三分之二。</p>
6	大米制品、豆制品、面食类	工业	<p>1. 产品具有“SC”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有原料供应商或生产厂家三证（即食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检验报告）。</p> <p>2. 保证新鲜且符合食品安全法要求。</p> <p>3. 大米制品生产用的稻谷原料储存期不超过1年。</p> <p>4. 符合 GB2715-2016 标准要求。</p> <p>5. 包装用密封性能好、无毒、无害塑料编织袋，标识有食材名称、配料表、净含量、规格、生产者（或）经销者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生产日期和保质期、贮存条件、食材生产许可证编号、食材标准代号等内容。</p>
7	调味品	工业	<p>1. 食材包装应完好无破漏，可视的内容物无腐败霉变或影响食用的变形，不存在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不合理危险。</p> <p>2. 食材应当具备其应当具备的食用性能，应当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p> <p>3. 食材包装标签应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GB 7718-2011）要求，拥有“SC”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包括食材名称、配料表、净含量、规格、生产者（或）经销者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生产日期和保质期、贮存条件、食材标准代号等内容。</p>

				4. 有保质期限的食材剩余保存期不得少于原有保质期的三分之二。
	8	水产类	工业	<p>1. 鱼类：鱼体饱满完整，色泽鲜润有弹性，无变质腐败气味。</p> <p>2. 虾类：外壳有光泽，半透明，肉质精密紧密有弹性，色泽气味正常。</p> <p>3. 贝类：外壳具固有色泽，平时微张口受惊闭合，斧足与触管伸缩灵活，具固有气味。</p> <p>4. 能按相关部门要求，每天配送中心提供快速检测兽药孔雀石绿在水产中的含量不得超出国家限定标准的报告，每一季度提供第三方兽残抽样检测合格报告。</p>
企业供餐食品	1	学生饮用奶	工业	<p>1. 学生饮用奶每盒应为 200ml 以上（含 200ml），奶源提供生产企业必须是通过省级及其以上相关机构认定，取得专供学生饮用奶生产企业证书和标牌的企业。</p> <p>2. 学生饮用奶要求提供纯牛奶，不得使用调剂乳或含乳饮料，不添加任何防腐剂，采用常温保存、保质期不少于 90 天或 3 个月。到达学校时的质保期不少于 60 天或 2 个月。</p> <p>▲3. 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学生饮用奶根据 GB25190-2010《灭菌乳》检验标准检测合格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无效。</p>
	2	鲜鸡蛋	其他未列明	新鲜、无变质、无臭蛋，蛋壳清洁完整，灯光透视时整个蛋呈微红色，蛋黄不见或略有阴影，单个鸡蛋重量不少于 50 克。
	3	相关配餐	工业	除主食牛奶鸡蛋外的副食：包括面包、低糖蛋糕、饼干和水果等，由各学校提供配餐方案，按实际情况自由调配。营养配置以学生饮用奶+鸡蛋+X，“X”为面包、低糖蛋糕、饼干和水果中的一至两样。配餐中，不得空腹饮用牛奶，要适当加入面包等碳水化合物类食物。

			<p>一、面包</p> <p>▲1. 表面金黄色至棕黄色，色泽均匀一致，有光泽，无烤焦、发白现象存在。每份要求重量 60g 以上（含 60g）面包。</p> <p>▲2. 不含任何防腐剂防腐，环保食品级塑料密封包装。有保质期和产品合格证。保质期 ≤5 天，面包送达学校时的质保期不少于 3 天。</p> <p>▲3. 符合 GB/T20981-2021 标准。</p> <p>二、低糖蛋糕</p> <p>▲1. 外形整齐，底部平整，无霉变，无变形，表面色泽均匀，具有该品种应有的色泽特征，味纯正，无异味。每份要求重量 50g 以上（含 50g），环保食品级塑料密封包装、不含任何防腐剂防腐，具有检验合格、保质期和产品合格证。</p> <p>▲2. 保质期 ≤5 天，送达学校时的质保期不少于 3 天。</p> <p>▲3. 符合 GB/T20977-2007 标准。</p> <p>三、饼干</p> <p>▲1. 外形完整花纹清晰，厚度基本均匀，不收缩 不变形不起泡，不应有较大或较多的凹底。色泽基本均匀表面略带光泽，无白粉，具有该品种应有的香味，无异味。</p> <p>▲2. 每份要求重量 50g 以上（含 50g），环保食品级塑料密封包装、不含任何防腐剂防腐。具有检验合格、产品日期和产品合格证书。</p> <p>▲3. 符合 GB/T20980-2021 标准。</p> <p>▲4. 保质期 ≤60 天，送达学校时的质保期不少于 30 天。</p> <p>四、水果</p> <p>保证色泽新鲜，不脱水，无腐烂，无虫害，并通过农药残留成分测试，且符合现行国家食品安全法要求，具有农残检测合格报告。</p>
--	--	--	--

二、商务条款

<p>▲售后服务要求</p>	<p>1. 投标人中标后：（1）根据学校送货通知的要求，分批按时配送至指定地点；（2）保质保量，如在服务期内发现问题，中标人必须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以最快速度（最迟不能超过3小时）到达现场处理，如属质量问题的应及时给予更换，造成严重后果的还应承担相应法律后果。</p> <p>2.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针对所投项目提供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p> <p>3. 投标人中标后必须严格按采购人或各学校需要的数量和时间提供服务。</p> <p>为保证服务期内有及时高效的服务及质量跟踪等条件。中标人所有的仓储和配送中心须在武宣县范围内，具备健全的配送网络，有供货仓储、冰库、恒温运输车辆及其它履行合同的能力，能确保将食品原料按时、保质的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为了便于武宣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管，如果中标人仓储和配送中心不在武宣县范围内，需在中标后三个月内在武宣县内建设具备配送食堂食品原料所需条件的仓储和配送中心。</p>
<p>▲其他要求</p>	<p>1. 投标报价要求：投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投标货物的价格，投标货物运输（含保险）、装卸、检验、配送、人工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等费用和税费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p> <p>2. 投标报价方式：投标报价按折扣率报价。</p> <p>3. 结算方式：结算单价=某项产品的基准价×折扣率。</p> <p>4. 供应要求：分批供货，具体要求在签订中标合同时由采购人或各学校告知中标人。</p> <p>5.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以当月实际供货量结算支付金额，按月结算，中标人每次申请付款时，必须开具正式全额税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正式税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否则采购人支付合同款时间顺延至中标人能够开具正式税票后计算10个工作日。</p> <p>6. 基准价约定：原料价格必须按照“随行就市、保本微利”为原则。平时以武宣县城区大型超市价格作参照，经过三家超市询价的平均价作一定比例的下浮优惠，并保持相对稳定。如市场价格有波动，涨跌超过原定价的10%，且持续10天及以上，学校或中标人可以书面形式提出重新询价，经过核实属实，则对涨跌部分食材重新询价。原则上每月询价一次，当月月底询次月食材价</p>

格。由采购人组织配送食材的学校代表、中标人代表一起到三家大型超市进行询价，以三家超市同类食材的均价作为基准价，某项产品的供应单价=当时的基准价×折扣率。（注：开学后第一个星期的供应单价，由开学前一个星期询价结果确定基准）

7. 投标人中标后必须为企业供餐的学校提供煮蛋机，满足学校一日的煮蛋量。

8. 投标人应严格遵守国家或其他的强制性标准、规范。

9. 根据《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等四部门关于贯彻落实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振兴的有关要求通知》桂财采【2021】33号文件的通知，**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配合落实国家关于助力乡村振兴和促进农业一二三产业融合的相关措施。**

10. 配送要求

（1）中标人接受配送任务后，应按合同要求，向学校提供优质、新鲜的食品原料。配送产品应取得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并要求索取质量检验报告，未列入生产许可目录的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

（2）中标人必须加强配送车辆交通安全管理和配送车辆在配送过程中各个环节的实时监控，确保配送原料质量安全。

（3）配送时间必须根据学校食堂的需要提前到位。中标人要配置“配送专用恒温车”。蔬菜、肉类等鲜活产品必须当日配送，其余食品原料可视学校实际需求酌情配送，确保学校食品新鲜、优质、安全可靠，对出现有关质量问题按合同相关事宜处理。

（4）配送食品原料价格必须按照“随行就市、保本微利”为原则。

（5）中标人按订单配送后，部分学校（附件武宣县2025年春季学期营养改善计划全面提供热食配送情况表中标注◆符号的学校）营养午餐需进行烹饪后分装，再由中标人使用恒温车辆配送至各教学点，不额外支付配送费。

11. 安全责任

所有供应的食品必须执行相关国家质量标准和食品安全标准，对所生产的每批次产品进行质量检验，并提供规范的合格产品检测报告，同时，建立产品质量档案，对每批次产品进行送样抽检，抽检结果建档备查。中标供应商必须依法接受市场监管、卫生等职能部门的监督管理，并接受、配合相关职能部门的检测。因产品卫生和质量不合格而发生安全事故，中标供应商无条件承担全部责任，有关职能部门依法追究其责任，并有权取消合同，

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

12. 制度管理

(1) 建立配送服务质量评议制度。采购人将每学期组织配送学校对配送过程中的食品质量、食品价格、服务质量、合同执行情况、承诺兑现等方面进行综合评议。

(2) 建立责任追究制度。采购人将定期或不定期深入学校食堂和中标人单位，对食堂食品配送工作进行督查。对学校违规进货、食堂管理不严，造成责任事故或违反财经纪律问题的，将严格追究学校相关负责人的责任。对中标人提供不合格产品或不按要求配送，影响学生正常就餐的，按合同约定酌情扣除履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将取消配送资格，没收履约保证金，五年内不能参与武宣县学校食品类经营活动；造成责任事故的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 建立退出机制。如发生配送食品质量引发较大食品安全事故、学校连续两次评议结果满意率低于50%、企业存在严重安全隐患整改不到位等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企业的配送资格，建立黑名单，五年内不能从事武宣县内中小学校的食品原料配送工作。

(4) 中标人必须接受并积极配合县食安委相关职能部门对其所经营配送的食品原料进行监督、检查和风险评估等工作。

13. 其他要求

(1) 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的实力情况实地核查，若发现中标人有弄虚作假或与实际不符的情况，采购人向监督管理部门提出问题，由此引发的所有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2) 中标人为学校配送期间，如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中标人五年内不得参与全县中小学校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和配送。

①严重违法违规，被食品安全监管部门或其他部门处罚的；

②虚开发票，套取资金，被纪委、监察、审计、财政、税务、物价、教育等有关部门查实的；

③因食品原材料问题而发生学校食品安全事故，造成不良后果的；

④被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农业农村局抽检食品原材料发现存在严重质量问题的；

⑤被媒体曝光，造成不良影响的；

⑥合同期间被吊销或注销营业执照、食品生产许可证的；

⑦存在严重短斤缺两行为的；

⑧其他违反学校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配送规定，上级主管部

	门认定应退出的。
▲合同要求	<p>1. 合同签订日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p> <p>2.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三年，从2025年春季学期开学日起至2027年秋季学期结束日止（结束时间2027年秋季学期实际放假时间为准）。</p> <p>3. 交货地点：武宣县内各校内，部分学校（附件武宣县2025年春季学期营养改善计划全面提供热食配送情况表中标注◆符号的学校）营养午餐需进行烹饪后分装，再由中标人使用恒温车辆配送至各教学点，不额外支付配送费。</p> <p>4. 合同签订：中标人必须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武宣县教育体育局签订一份总的配送合同，中标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存在违约行为的，由武宣县教育体育局解除合同；同时中标人另与武宣县相应独立学校签订配送合同、安全承诺书、质量保证书等。</p>
质量验收及标准	<p>1. 严格按国家食品卫生标准要求执行。中标人必须保证配送的食品具有工商、质监部门认可的检验合格证书。凡是《食品安全法》禁止经营的食品一律不得采购和使用，严禁配送“三无”食品、有毒、有害、过期、变质、假冒伪劣等不合格食品。</p> <p>2. 交货时如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中标人实行“包退包换”，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p> <p>3. 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国家认可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采购人及中标人双方应当接受。</p>
三、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 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二) 政策性加分满足条件	<p>(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p> <p>(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p> <p>(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p> <p>(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p> <p>(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p>
(三)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四) 其他要	各投标根据自身真实情况提供：管理制度方案、配送实施方案、

求	食品安全保障措施、应急方案、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食品仓储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冷藏能力、人员配备、业绩等材料。
---	---

附表：2025-2027 年度武宣县校园餐（含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食堂食品原材料集中采购统一配送项目预算采购清单

序号	学校名称	2025 年营养餐采购金额（元）	2025 年校园餐采购金额（元）	2025 年-2027 年采购合计金额（元）
1	金鸡乡中心校	1092500	530100	4867800
2	金鸡乡石祥教学点	23750	0	71250
3	金鸡乡仁元教学点	20900	0	62700
4	黄茆镇学校尚根教学点	316350	0	949050
5	黄茆镇学校新桂教学点	80750	0	242250
6	黄茆镇学校上额教学点	108300	0	324900
7	黄茆镇学校灵口教学点	39900	0	119700
8	黄茆镇学校周眷教学点	82650	0	247950
9	黄茆镇学校（小学部）	863550	471200	4004250
10	二塘镇中心校	1900000	765700	7997100
11	二塘镇大琳小学	148200	0	444600
12	二塘镇朗村小学	266000	0	798000
13	二塘镇石耆教学点	86450	0	259350
14	二塘镇渠盏教学点	39900	0	119700
15	武宣镇第三小学	703000	0	2109000
16	武宣镇对河小学	637450	266228	2711032
17	武宣镇马步小学	607050	0	1821150
18	武宣镇第一小学	447450	0	1342350
19	武宣镇大禄教学点	33250	0	99750
20	武宣镇河耀教学点	32300	0	96900
21	三里镇中心校	1477250	97774	4725072
22	三里镇台村小学	166250	0	498750
23	东乡镇中心校	1600750	18848	4858794
24	东乡镇华乐小学	79800	0	239400
25	东乡镇河马小学	704900	60078	2294934
26	桐岭镇中心校	1720450	706800	7281750
27	桐岭镇新龙小学	693500	310992	3013476
28	桐岭镇五和小学	35150	0	105450
29	桐岭镇大同教学点	47500	0	142500
30	桐岭镇良田教学点	69350	0	208050

31	桐岭镇司律教学点	35150	0	105450
32	桐岭镇和睦教学点	45600	0	136800
33	桐岭镇祥龙教学点	61750	0	185250
34	通挽镇中心校	1383200	565440	5845920
35	通挽镇大昌小学	365750	0	1097250
36	通挽镇尚黄教学点	85500	0	256500
37	通挽镇大团教学点	117800	0	353400
38	通挽镇尚满小学	188100	0	564300
39	通挽镇江龙教学点	52250	0	156750
40	通挽镇禄贵教学点	31350	0	94050
41	禄新镇中心校东校区	1274600	563700	5514900
42	禄新镇中心校西校区	763950	265800	3089250
43	禄新镇中心校思布教学点	65550	0	196650
44	禄新镇中心校地有教学点	103550	0	310650
45	禄新镇中心校上堂教学点	146300	0	438900
46	思灵镇中心校	1192250	824600	6050550
47	特殊教育学校	69350	32984	307002
48	黄茆镇学校（初中部）	618450	589000	3622350
49	二塘镇中学	1030750	1060200	6272850
50	武宣县三里中学	1195100	1060200	6765900
51	武宣县东乡镇中学	841700	706800	4645500
52	武宣县桐岭中学	1266350	1119100	7156350
53	武宣县通挽镇中学	923400	942400	5597400
54	武宣县实验初级中学	0	4505850	13517550
55	武宣县民族初级中学	0	6184500	18553500
56	武宣镇中学	0	1767000	5301000
57	武宣县实验小学本部	0	997500	2992500
58	武宣县实验小学城东校区	0	1187500	3562500
59	武宣县实验小学城南校区	0	712500	2137500
60	武宣镇民族小学总部	0	1524750	4574250
61	武宣镇民族小学滨江校区	0	760000	2280000
62	武宣镇中心校	0	1045000	3135000
63	东乡镇中心幼儿园	0	395200	1185600
64	东乡镇中心幼儿园（李运分园）	0	61750	185250

65	东乡镇中心幼儿园（王道分园）	0	92625	277875
66	东乡镇中心幼儿园（华乐分园）	0	39520	118560
67	东乡镇中心幼儿园（河马分园）	0	148200	444600
68	武宣县三里镇中心幼儿园	0	308750	926250
69	武宣县三里镇中心幼儿园台村分园	0	98800	296400
70	武宣县三里镇中心幼儿园三江分园	0	37050	111150
71	武宣县城北幼儿园	0	494000	1482000
72	武宣县机关幼儿园本部	0	432250	1296750
73	武宣县机关幼儿园城南园	0	432250	1296750
74	武宣县机关幼儿园城北园	0	49400	148200
75	武宣县城东幼儿园本部	0	494000	1482000
76	武宣县城东幼儿园东盛园	0	148200	444600
77	武宣县武宣镇中心幼儿园	0	333450	1000350
78	武宣县武宣镇中心幼儿园（马步分园）	0	222300	666900
79	武宣县武宣镇中心幼儿园（统安分园）	0	44460	133380
80	武宣县武宣镇中心幼儿园（河耀分园）	0	39520	118560
81	二塘镇中心幼儿园	0	308750	926250
82	二塘镇中心幼儿园大琳园	0	98800	296400
83	二塘镇中心幼儿园小林园	0	44460	133380
84	二塘镇中心幼儿园七星园	0	65455	196365
85	黄茆镇中心幼儿园-尚根园	0	87685	263055
86	黄茆镇中心幼儿园-周眷园	0	35815	107445
87	黄茆镇中心幼儿园	0	123500	370500
88	桐岭中心幼儿园	0	308750	926250
89	桐岭中心幼儿园-大同园	0	61750	185250
90	桐岭中心幼儿园-新龙园	0	247000	741000
91	桐岭中心幼儿园-和睦园	0	43225	129675
92	通挽中心幼儿园	0	185250	555750
93	通挽中心幼儿园-尚黄园	0	24700	74100
94	通挽中心幼儿园-启航园	0	40755	122265
95	通挽中心幼儿园-大团园	0	66690	200070
96	金鸡中心幼儿园	0	198835	596505
97	金鸡中心幼儿园-赖山园	0	61750	185250
98	金鸡中心幼儿园-仁元园	0	48165	144495
99	金鸡中心幼儿园-石祥园	0	69160	207480
100	禄新镇中心幼儿园	0	160550	481650
101	禄新镇大榕幼儿园	0	40755	122265
102	禄新镇地有幼儿园	0	94665	283995
103	思灵镇中心幼儿园	0	1420250	4260750
104	合计	25982350	37350984	190000000

附件：

武宣县 2025 年春季学期营养改善计划全面提供热食配送 情况表

序号	学校名称	受益学生数	配送地点
1	◆金鸡乡中心校	1161	在本校就餐
2	金鸡乡石祥教学点	25	由金鸡乡中心校配送
3	金鸡乡仁元教学点	22	由金鸡乡中心校配送
	金鸡乡合计	1208	
4	◆黄茆镇学校尚根教学点	334	在本校就餐（食堂改扩建）
5	黄茆镇学校新桂教学点	85	由黄茆镇学校尚根教学点配送
6	黄茆镇学校上额教学点	114	由黄茆镇学校尚根教学点配送
7	黄茆镇学校灵口教学点	42	由黄茆镇学校（小学部）配送
8	黄茆镇学校周眷教学点	87	由黄茆镇学校（小学部）配送
9	◆黄茆镇学校（小学部）	909	在本校就餐
	黄茆镇合计	1571	
10	◆二塘镇中心校	2070	在本校就餐
11	二塘镇大琳小学	156	由二塘镇中心校配送
12	二塘镇石耆教学点	91	在本校就餐
13	二塘镇渠盖教学点	42	由二塘镇中心校配送
14	二塘镇朗村小学	279	在本校就餐（食堂改扩建）
	二塘镇合计	2638	
15	武宣镇第三小学	740	在本校就餐
16	武宣镇马步小学	639	在本校就餐
17	武宣镇第一小学	472	在本校就餐
18	◆武宣镇对河小学	671	在本校就餐
19	武宣镇大禄教学点	35	由武宣镇对河小学配送
20	武宣镇河耀教学点	34	由武宣镇对河小学配送
	武宣镇合计	2591	
17	◆三里镇中心校	1543	在本校就餐
18	三里镇台村小学	175	由三里镇中心校配送
	三里镇合计	1718	
19	◆东乡镇中心校	1697	在本校就餐
20	东乡镇华乐小学	84	由东乡镇中心校配送
21	东乡镇河马小学	740	在本校就餐
	东乡镇合计	2521	
22	◆桐岭镇中心校	1837	在本校就餐
23	桐岭镇和睦教学点	48	由桐岭镇中心校配送
24	桐岭镇祥龙教学点	42	由桐岭镇中心校配送
25	◆桐岭镇新龙小学	751	在本校就餐

26	桐岭镇五和小学	37	由桐岭镇新龙小学配送
27	桐岭镇大同教学点	49	由桐岭镇新龙小学配送
28	桐岭镇良田教学点	49	由桐岭镇新龙小学配送
29	桐岭镇司律教学点	37	由桐岭镇新龙小学配送
	桐岭镇合计	2850	
30	◆通挽镇中心校	1456	在本校就餐
31	通挽镇江龙教学点	55	由通挽镇中心校配送
32	通挽镇禄贵教学点	33	由通挽镇中心校配送
33	◆通挽镇大昌小学	385	在本校就餐（新建食堂）
34	通挽镇尚黄教学点	90	由通挽镇大昌小学配送
35	通挽镇大团教学点	124	由通挽镇大昌小学配送
36	通挽镇尚满小学	190	由通挽镇大昌小学配送
	通挽镇合计	2333	
37	◆禄新镇中心校东校区	1469	在本校就餐
38	禄新镇中心校西校区	744	在本校就餐
39	禄新镇中心校思布教学点	69	由中心校东校区配送
40	禄新镇中心校地有教学点	110	由中心校东校区配送
41	禄新镇中心校上堂教学点	154	由中心校东校区配送
	禄新镇合计	2546	
42	◆思灵镇中心校(北校区)	854	在本校就餐
	思灵镇中心校(南校区)	400	由北校区配送
43	武宣县特殊教育学校	74	在本校就餐
	全县小学合计	20904	
44	黄茆镇学校（初中部）	651	在本校就餐
45	二塘镇中学	1096	在本校就餐
46	武宣县三里中学	1257	在本校就餐
47	武宣县东乡镇中学	886	在本校就餐
48	武宣县桐岭中学	1338	在本校就餐
49	武宣县通挽镇中学	968	在本校就餐
	全县初中合计	6196	
	全县总计	27100	